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8-62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情况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7日,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粤证调查通字180161号),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反证券法律法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已于2018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53)。

截至目前,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的调查工作仍在正常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针对上述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截至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受上述调查事件影响,经营情况正常。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并在行政处罚决定书中被认定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因涉嫌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依法移送公安机关的,公司将因触及13.2.1条规定的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公司股票将被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停牌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如公司所涉及立案调查事项最终未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将不会因此次事件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11.11.3条的要求,每月至少披露一次调查进展提示性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披露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3181 证券简称:皇马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4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关于要求公司搬迁入园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要求搬迁入园的函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皇马科技")于2018年9月7日收到绍兴市上虞区人民政府《关于要求搬迁入园的函》。全文如下: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镇人口密集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搬迁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77号)、《浙江省加快传统制造业改造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1年)》(浙政发(2018)21号)、《绍兴市传统产业改造提升省级试点实施方案》和《上虞区化工产业改造提升行动方案(2017-2020年)》等文件精神,为推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外化工企业向园区集聚,全面提升我区化工行业综合竞争力。按照区委、区政府的总体部署,要求你公司抓紧启动整体搬迁入园工作。

希你公司接到本函后,抓紧与区化工行业整治办、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章镇镇人民政府等单位对接,落实搬迁入园政策,制定完善科学、合理的搬迁计划,按照已明确的时间节点要求完成整体搬迁入园各项任务。

在搬迁过程中,区相关部门将严格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要求,积极配合做好搬迁入园各项工作。你公司要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绿色、安全、科技、智慧"导向,以"绿色安全、循环高效"为目标,积极接轨大湾区产业发展,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根据公司规划,将在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新的生产厂区,待新厂区可以正常投产后再将老厂区产能逐步搬迁至新厂区,上述事项预计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办理后续搬迁补偿协议的签署及搬迁补偿款的到位等事项,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进行公告,并积极与政府部门协商,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的情况下完成搬迁工作。

本次涉及搬迁资产位于绍兴市上虞区章镇工业新区皇马科技老厂区。公司将以本次搬迁为契机,依托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全力打造千亿级新材料产业集群的政策优势,积极融入大湾区建设,大力开发绿色高端特种表面活性剂和新材料树脂,加大智能化装备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高自身的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以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风险提示

针对搬迁事项,目前尚未确定具体搬迁时间,尚未形成正式具体方案,尚未签署搬迁补偿协议,搬迁工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

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特此公告。

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小于或等于0.250元时,中海中证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分级,基金代码:502030)、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代码:502031)、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基金代码:502032)将进行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A股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9月7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条件,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前述情形下的不定期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1、触发不定期折算当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已跌至0.250元或以下,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可能与0.250元有差异。

2、特别提示:如果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高溢价交易所带来的风险。

3、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随着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降低,其杠杆率升高。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杠杆率将恢复至初始杠杆水平。

4、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的份额持有人会获得一定比例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因此其持有的部分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和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截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因此,在不定期份额折算过程中,由于尾差处理,可能使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出现微小误差,但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6、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中海中证高铁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1、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中海中证高铁A份额与中海中证高铁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中海中证高铁份额的申购、赎回、配对转换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021-38789788。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和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8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概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1亿元人民币对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2,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1.2亿元人民币,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以上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0)。

二、增资进展情况

近日,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吉安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21327634259Q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江西省吉安县工业园西区
5、法定代表人:肖俊承
6、注册资本:壹亿贰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5年01月14日
8、营业期限:2015年01月14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变压器及组件(含铁芯、箱体)、电源类产品及灯具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吉安伊戈尔电气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0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佛山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上内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1)。

二、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上述全资子公司的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信息如下:

10、公司名称:广东伊戈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6MA527EBE90
1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13、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顺江居委会环镇东路4号之三
5、法定代表人:王一龙
6、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
7、成立日期:2018年08月31日
8、营业期限:长期
9、经营范围:销售(含网上销售):变压器、灯具、电源类及电器类产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广东伊戈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799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3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7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对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鉴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上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1、已披露的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公告之日(2018年5月17日)后十五个交易日起的六个月内(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杨聪金女士、朱明国先生、李卫阳先生、张珺瑛女士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则上述人员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拟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聪金	董事兼财务总监	合计持有股份		500,000	0.3901%	125,000	0.0975%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125,000	0.0975%	125,000	0.0975%
			高管锁定股	375,000	0.2926%	0	0.0000%
朱明国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1,375,000	1.0728%	343,750	0.2682%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343,750	0.2682%	343,750	0.2682%
			高管锁定股	656,250	0.5120%	0	0.0000%
			限售股	375,000	0.2926%	0	0.0000%
李卫阳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1,620,000	1.2640%	405,000	0.3160%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405,000	0.3160%	405,000	0.3160%
			高管锁定股	1,095,000	0.8544%	0	0.0000%
			限售股	120,000	0.0936%	0	0.0000%
张珺瑛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1,537,500	1.1996%	384,375	0.2999%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384,375	0.2999%	384,375	0.2999%
			高管锁定股	1,153,125	0.8997%	0	0.0000%

注:朱明国先生、李卫阳先生持有的限售股为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受让自厦门三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司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2月18日(非交易日顺延)。

2018年5月21日,公司披露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实施方案为每10股送红股5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5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5月25日。2018年5月25日,上述人员持有股份数量及计划减持股份数量相应进行调整,具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股份性质		调整后减持前持有股份		调整后拟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聪金	董事兼财务总监	合计持有股份		750,000	0.3901%	187,500	0.0975%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187,500	0.0975%	187,500	0.0975%
			高管锁定股	562,500	0.2926%	0	0.0000%
朱明国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2,062,500	1.0728%	515,625	0.2682%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515,625	0.2682%	515,625	0.2682%
			高管锁定股	984,375	0.5120%	0	0.0000%
			限售股	562,500	0.2926%	0	0.0000%
李卫阳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2,430,000	1.2640%	607,500	0.3160%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607,500	0.3160%	607,500	0.3160%
			高管锁定股	1,642,500	0.8544%	0	0.0000%
			限售股	180,000	0.0936%	0	0.0000%
张珺瑛	副总经理	合计持有股份		2,306,250	1.1996%	576,563	0.2999%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576,563	0.2999%	576,563	0.2999%
			高管锁定股	1,729,687	0.8997%	0	0.0000%

2、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杨聪金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6.22	17.28	125,000	0.0650%
朱明国	-	-	-	0	0.0000%
李卫阳	-	-	-	0	0.0000%
张珺瑛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7.13	16.97	14,100	0.0073%

3、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杨聪金	合计持有股份		750,000	0.3901%	625,000	0.3251%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187,500	0.0975%	62,500	0.0325%
		高管锁定股	562,500	0.2926%	562,500	0.2926%
朱明国	合计持有股份		2,062,500	1.0728%	2,062,500	1.0728%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515,625	0.2682%	515,625	0.2682%
		高管锁定股	984,375	0.5120%	984,375	0.5120%
		限售股	562,500	0.2926%	562,500	0.2926%
李卫阳	合计持有股份		2,430,000	1.2640%	2,430,000	1.2640%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607,500	0.3160%	607,500	0.3160%
		高管锁定股	1,642,500	0.8544%	1,642,500	0.8544%
		限售股	180,000	0.0936%	180,000	0.0936%
张珺瑛	合计持有股份		2,306,250	1.1996%	2,292,150	1.1923%
	其中	无限售流通股	576,563	0.2999%	562,463	0.2926%
		高管锁定股	1,729,687	0.8997%	1,729,687	0.899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持续期间,杨聪金女士、朱明国先生、李卫阳先生、张珺瑛女士将继续履行承诺,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后续出台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其他规定,也将严格遵照规定执行。

2、杨聪金女士、朱明国先生、李卫阳先生、张珺瑛女士减持公司股份属于其个人行为,其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减持,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3、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22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独立董事朱德贞女士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刘向东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在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2018年9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六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五人。独立董事朱德贞女士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刘向东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法定人数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濮韶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选举濮韶华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增补濮韶华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公告编号:临2018-021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提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年9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长宁区新华路160号上海影城五楼多功能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34,531,32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2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桑树德先生主持,采用记名投票方式对提案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朱德贞女士因公未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沈小燕女士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普通董事候选人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提案

1、提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普通董事的提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34,527,780	99.9994	3,000	0.0005	548	0.0001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濮韶华先生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普通董事,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公司普通董事的提案》	2,410,714	99.8530	3,000	0.1242	548	0.0228

(三)关于提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一的5%以下股东表决情况已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俞磊、邵卿璐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7日

证券代码:300531 证券简称:优博讯 公告编号:2018-072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定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8年8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70),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9月12日(星期三)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9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5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9月5日,凡于2018年9月5日下午15:00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6楼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 选举GUO SONG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 选举LIU DAN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 选举全文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 选举刘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 选举申成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 选举王仁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01 选举徐先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 选举高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 选举郭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4.01 选举徐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02 选举于雪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说明:以上第2-4项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以上议案将对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GUO SONG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LIU DAN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全文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刘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申成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王仁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徐先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高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郭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徐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于雪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18年9月7日(星期五)(9:00-12:00,13:3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6楼证券部。

3、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传真、电子邮件需在2018年9月7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逾期无效),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0755-86520430,电子邮件:info@urovo.com。

4、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并提交《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三)。

(二)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方式

(1)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6楼证券部

(2)联系人:王腾、丘思燕

(3)联系电话:0755-22673923

(4)传真:0755-86520430

(5)邮箱:info@urovo.com

2、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31

2、投票简称:优博投票

3、提案设置

表一:股东大会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GUO SONG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2	选举LIU DAN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3	选举全文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4	选举刘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5	选举申成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2.06	选举王仁东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票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徐先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3.02	选举高海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3.03	选举郭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票		
4.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选举徐宁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票		
4.02	选举于雪磊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票		

4、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